

附表二

(學 校 全 銜)							
學年度減班超額教師遷調名冊							
姓名	登記科目 或類別	積分	出生 年月日	性別	現任學校 到職日期	專長科別(英語、 專輔、兼輔或雙語 類科)〔註〕	減班教師 遷調原因
							1. 請√選下列減班教師 遷調原因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校轉型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源減少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設學校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區調整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程調整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裁校、廢校或併校。 2. 本校減班超額教師均 無教師法第 30 條各款 情形之一。

〔註〕專長科別欄位：

1. 國小普通班教師具備教育部規定之國小英語教學教師專長、輔導教師之專業知能或具備加註輔導專長教師證書者方須填寫，填寫者應併同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2. 專長科別中具雙語專長者除具授課階段、類(科)別教師證書外，應同時具備聽、說、讀、寫四項皆達 B2 相當等級(依教育部一〇四年五月公告之「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符合相當於 CEF 語言參考架構 B2 級之各項英語檢定考試標準參照表」認定)之英語分級測驗能力，填寫者應併同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
人事主任

教務主任

校長